

主日申言操練指引

進度	【二〇一八年秋國際長老及負責弟兄訓練】第三篇 作復活、升天、包羅萬有之基督的見證人	
鳥瞰	<p>在使徒行傳，使徒和門徒是基督的見證人。見證人的辭意是殉道者，是要擔負這位釘死、復活升天之耶穌基督活的見證，需要對主或屬靈的事物有看見並享受的經歷，尤其著重他的所是和生活。見證人需要在基督復活的大能、領域和成分裏認識基督；也要有分於祂升天的地位和權柄，在寶座上與祂一同執行神的行政；也經歷祂的包羅萬有；如今祂是生命的創始者、是神的僕人、是元首和救主、是人子、是神、是萬人的主、是審判者、是信徒相信的對象。</p>	
星期	真理要點	經歷運用
週一	<p>1 如何從使徒行傳看見主復活的見證人？</p> <p>2 請闡明見證人的所是，和他們所見證的？</p>	<p>1 使徒行傳記載升天的基督，在諸天之上執行祂的職事，乃是藉著這些在祂復活生命裏，帶著祂升天能力和權柄的殉道者，將祂自己擴展出去，作為神國的發展，作為祂新約職事的完成。在使徒行傳，所有的使徒和門徒都是基督這樣的見證人。</p> <p>2 徒一 8 的見證人，是把我們所看見、所知道的見證出來；在新約裏見證人的意思，首要的乃是見證這位耶穌是死而復活的。主給保羅託付，選定他作見證人，將他所看見主的事，和主將要顯現給他的事，見證出來，見證與見證人的所是有關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…作我的『見證人』。(徒一 8)</p>
週二	<p>1 何以說，今天基督乃是在復活裏？</p> <p>2 為何說，主的復活是使徒見證的中心點？</p>	<p>1 在永遠裏就存在的這位基督，有一天藉著成為肉體，成了一個人。至終，祂被釘十字架，並且埋葬了。祂經過死進入另一個範圍，就是復活的範圍。在祂復活的那日，天使告訴那幾個婦女說，祂已經從死人中復活了，這指明基督在復活裏。</p> <p>2 主的復活是使徒見證的中心點。這見證回頭說到祂的成為肉體、人性、在地上的為人生活、以及神所命定的死，並且往前指向祂的升天、天上的職事和行政、以及祂的回來。因此，使徒為這位萬有之主耶穌基督所作的見證，是包羅一切的，如全本使徒行傳所描述的。使徒乃是傳講並供應整本聖經所啟示包羅萬有的基督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這位耶穌，神已經叫祂『復活了』，我們都是這事的見證人。(徒二 32)</p>
週三	<p>1 請說明基督的復活與升天的講究？</p> <p>2 請描述基督如何在祂的升天裏，盡祂天上職事？</p>	<p>1 基督的復活使我們得以重生，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和性情，然而祂的復活還不足以裝備我們，使我們有資格或賦與我們權柄。因此，我們還需要祂的升天。復活是生命的事，基督的升天是地位的事，而地位事關權柄。</p> <p>2 基督的升天乃是祂天上職事的就職引進。祂的升天將祂帶進一個新的階段，一個復活的人活在天上，執行神所命定在地上的事。這位復活者現今坐在天上，執行神的行政。基督在祂的升天裏被立為主為基督，要完成福音的廣傳和召會的建造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『為主為基督』了。(徒二 36)</p>
週四	<p>1 請解釋主耶穌是生命的創始者？</p> <p>2 請說明行傳三章十四節，主乃是聖別者的屬靈意義？</p>	<p>1 祂是生命的起源或起始者，是那聖別公義者；祂被猶太首領殺害，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活，並為門徒所見證。創始者的原意創始者、起源、起始者、元首、元帥。彼得指明基督是生命的源頭、起源、起始；祂在生命上是創始者，是元首。</p> <p>2 在這裏聖別指明拿撒勒人耶穌，猶太首領所輕棄的那位，乃是絕對為著神並分別歸於神的。不僅如此，祂也是絕對與神是一的。這辭指明一個人絕對歸於神，絕對為著神，且絕對與神是一。在人類歷史中，只有主耶穌是這樣的一位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因此，祂是生命的起源或起始者，是那『聖別』公義者…(徒三 1)</p>
週五	<p>1 司提反看見升天的基督是人子，有何屬靈的意義？</p> <p>2 何以主的血，能救贖罪人，且有永遠的功效？</p>	<p>1 在諸天之上的基督仍有祂的人性；祂仍有人的人性。司提反看見神的榮耀。這對遭受逼迫的人是極大的表白和鼓勵。坐是為安息，而站是為工作。因為祂身體上的一個肢體在地上受苦，所以祂這位人子顯為站在神的右邊。</p> <p>2 救贖墮落人類的血，乃是神兒子耶穌的血。因為主耶穌是人，所以祂能滿足這要求。主也是神的兒子，所以，祂的血有『永遠』的元素，這元素保證祂的血永遠有功效。所以，祂是人，有真正的人血；祂是神，有賦予祂血永遠功效的元素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也為全群謹慎，牧養神的召會，就是『祂用自己的血』所買來的。(徒二十 28)</p>
週六	<p>1 徒十 36 彼得提到基督是『萬人的主』，有何意義？</p> <p>2 從徒十六 31 來看，基督如何是信徒相信的對象？</p>	<p>1 彼得說到基督是『萬人的主』。萬人在這裏是指一切的人，所有的民族。基督在祂的升天裏不僅是猶太人的主，也是外邦人的主。祂是地上所有不同種族和人民的主。祂不偏待人。基督是萬人的主，是猶太人和外邦人的主，為要叫他們得救。</p> <p>2 祂是信徒相信的對象，使信徒和他全家得救。相信福音主要是相信耶穌基督。相信就是信靠並根據主耶穌而得救。我們不僅信入基督，也信靠基督。這是依據並根據基督的人位，以及祂所成就的一切，這二者構成神新約經綸的信仰。</p> <p>晨禱經節：當『信靠』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(徒十六 31)</p>
總結	<p>為繁殖復活升天包羅萬有的基督，主需要得著一班人作為祂的見證人。他們願意為著擔負這位釘死、復活、升天之耶穌基督活的見證，甚至是為主殉道。我們能為主作多少的見證？在於我們對這位基督有多少的認識、經歷和享受。我們的主是神忠信的見證人，無論祂所說的、所作的、所活的，都將神彰顯出來，司提反在殉道前禱告：主阿，不要將這罪歸與他們！倪弟兄被監禁二十年，他不僅維持裏面的喜樂，他更為他所愛那位死而復活的主而死，是主活的見證人。</p>	